

似乎是一转眼间，儿子就长成了顶天立地的大男孩，一米八的个子，黑黝黝的小脸，喜欢运动，酷爱足球，是拜仁慕尼黑的大脑残粉，在年级足球队当队长，一有空就踢几脚。如果不太讲究也便罢了，偏偏还是个特别爱干净的小子，衣服天天换，袜子天天换，袜子里还常常带着极细碎的草皮屑，这些草皮屑也便成了我家务的重要内容。久而久之，虽然口不敢言，心里不免

多腹诽几句，啥时候能不操心他的个人卫生就好了。暑假来到，他说要去旅行。我说我陪不了，他说也不用我陪，他和同学早就规划好了路线，并约好一同出行。要跑两个省，半个月时间。他出行的第一天，我便把他的卧室做了个彻底打扫，所有灰尘擦拭干净，床单被罩和换下来的衣服都清洗彻底。第二天，习惯性地又去他卧室，一尘不染。于是退出来，舒了一口气。第三天，又去，当然也没活儿干。第四天，我开始想念他脏兮兮的一切：灰尘，泥土，汗腥味儿……突然觉得，他身上的脏是那么生机勃勃、喜气洋洋，真可爱。触摸着这么可爱的干净的脏，真好。

——又想到影视剧里和文学作品里的坏人。这些坏人，他们总是格外有趣，有魅力。而那些中规中矩的好人，再好也仿佛只是一个符号，是一幅追悼会上的标准像，是完美的

冰凉。犯错误的人，有毛病的人，生活中是可厌的。可是回想起来的时候，又常常是可亲的。我一直对觉得有些莫名其妙，到现在才有些明白了。宛如没有瑕疵的一张脸，那一定是化了浓妆，很可疑。如果有了皱纹，显出了汗毛孔，也看得见黑痣或者雀斑，那张脸肯定没那么漂亮，却肯定更为鲜明，同时更重要的是，可信。恰如一盘家常菜，做得不是

多么好，或是盐有点儿重，或是辣椒有点儿多，又或是炒老了，吃起来不可口，放下筷子想起来，却是觉得那道菜格外有滋有味。那天重读李佩甫先生的中篇小说《学习微笑》，这是我最喜欢的中篇小说之一。主人公刘小水自己面临着下岗危机，有病的公公无处报销药费，强撑着中风后遗症很严重的身子在电影院卖汽水，丈夫嫖娼蹲在了公安局等待处罚，娘家这边，父亲在太平间给尸体服务，母亲一边在公共厕所收费一边给她看着八个月大的孩子……一切都是那么狼狈不堪，但身为厂里的礼仪女工，刘小水必须还得去露出“三分之一弱”的牙齿展现微笑。其中有这么一段叙述：

……正说着，父亲从医院走出来了。父亲脸上喜滋滋的。他随手把一张五元的票扔在桌上的钱盒里，说：“一个肝癌，早上断气了。洗洗，穿穿，给了十块。医院扣去五块。”说着

生菌

乔叶



想起漫画《刘老板》

任溶溶

刊上也有不少优秀的漫画人物。

我小时候在广州，就喜欢报上的漫画人物刘老板。其中一组漫画我八九十年下来还念念不忘。说的是刘老板做了一张桌子，觉得一条桌腿太长，就锯短一点，可这条桌腿锯短，又觉得另一条桌腿太长了。这样锯来锯去，桌子不成桌子，像块桌面，多么有趣。

我想出版家不妨看看过去的地方报纸，择其优秀连环漫画出套丛书，一定大受欢迎，同时又埋没优秀漫画作品，多么有意义啊！希望出版家们考虑一下。



就弯下腰，从刘小水怀里接孩子，一边伸手一边说：“来吧，乖乖。”

刘小水看着父亲的手。父亲的手很粗。父亲曾是八年级车工，退下来了，厂里却开不了工资……父亲老了，父亲的胡子很白。刘小水望着父亲，小声说：“爸，你洗手了么？”父亲有点尴尬。父亲

欣悉丁景唐先生纪念集将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，想念丁景唐先生的时候，不免会回想到1965年的那一件件往事。

那年我们下乡送书

孔海珠

那时，他是上海市出版局的副局长，为了解毛泽东选集发行的情况，以及送宝书下乡的执行状况，丁局长决定去基层调研。由他亲自带队，除了需要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领导参加，还要抽调下属单位的“精兵强将”。所谓“精兵强将”，即需要了解业务

我想人人都爱看漫画。大家一定熟悉叶浅予的王先生，张乐平的三毛，黄尧的牛鼻子。其实地方报

慢慢缩回手，说：“你看你，我会不洗手？”父亲又说：“人死了，病菌也就死了。”

看到这里，我落了泪。这是安慰：不要嫌弃病菌，“人死了，病菌也就死了。”更是悲悯：人活着，所以病菌就会活着。

这些病菌，是我们生命不离不弃的共同体。就是生菌啊。

的同志之外，还要有文艺特长的年轻女同志参加，我便列入其中。

也是天晓得，我虽然在学校里算是文艺积极分子，但是，这次下乡，是在田头的晒谷场上，不知道怎么做才好？一筹莫展时，老丁说排些小节目，热闹热闹就好。

就这样，这个草台班搭起来了。业务上的调研与我们小字辈关系不大，跟着跑区县的新华书店门店了解情况，只是与领导整天吃住在一起，不免有些拘谨。有一次休息日，老丁讲，我们改善一下伙食，由队里自己人下厨，弄几个菜，没有盛汤的大碗，问我们女生有洗脸盆吗？男同志基本只带一只脚盆，而我的母亲要我带两个盆，上下身用水时分开。于是我的洗脸盆就“贡献”了出来。吃饭时，上海新华书店总经理孙立

海明威十几岁的时候，就显现出了他的文学天分。16岁，他读古罗马政治家、演说家西塞罗的书后这样吹牛：西塞罗就是个传声筒，我双手捆在背后都能比他写得好。

然而，即便是天才，写作也不是那么简单的事，必须动脑手脚并用才行。我在美国作家布鲁姆《整个巴黎属于我》海明威的传记中，看到他的只是苦恼、努力和挫折。他苦恼，那些题材那些语言，并不听他的话，遂他的愿，排列成好看的队伍迎接他，他在给一位编辑的信里这样写：我死都想发表一篇作品，而他第一本书《在我们的时代》出版后的影响力，好比河畔的两条狗打了一架造成的震动；他努力的时候，似乎疯狂，1922年冬天到次年春天，他夜以继日地码字，写了很多的故事梗概和短篇小说，他的第一位妻子哈德利说，有时候和他拥抱亲热，会听到背后有书页翻动的声音，他是一边拥抱一边看书；挫折自然接连不断，他在巴黎的赤贫时期，向每一个人借钱，去讨每一枚没被攥紧的铜子，饥肠辘辘，整天不吃，不是节食，是没钱吃，甚至去公园偷养鸽子，拿回家炖了吃。

1931年的一天，已经三十多岁的海明威去见了大作家埃兹拉·庞德，他想从这位“文学助产士”那里得到帮助。1948年的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艾略特，著名长诗《荒原》的副标题就是：献给埃兹拉·庞德，最卓越的匠人。艾略特的这首长诗，就是庞德编辑的，他删掉了三分之一，并力争帮他发表。庞德还帮助乔伊斯出版《尤里西斯》，也帮助过年轻作家如劳伦斯、福斯特等，帮他们找出版，写书评，甚至付房租。

这一回，庞德和海明威聊了好久，哈德利也在场，她估计，那一天，海明威至少喝了十七杯茶，因为，庞德有很多话叮嘱这位年轻的作家：创造惜字如金的语言，形容词不可信赖，作家无论如何都不能用多余的词语，也不能纯粹耽于描写，“别搞那么多场景”。另外，庞德还向海明威开放他的海量藏书，提供了一份

样子。老丁是南方宁波人，见状也尝试着小口吃，还鼓动我们女生吃。第一次生吃，这种刺鼻的辣，一口下去，冲得我赶忙吐出来，引得在坐的哈哈大笑起来。

我们编排了一个草帽舞，一个新疆舞，手风琴伴奏请了县里文化馆的同志，还排了三句半的节目，每人身上挂一个鼓，敲敲打打的颇为热闹。记得有一个晚上去生产队演出，在打谷场上围坐了好些农民观众，我们的节目并不怎么讨好，倒是文化

便想到了先生此前的工作，让负责此书编辑的同事找来这篇宏文，吸收他的意见，以提高文库的质量。先生虽以训诂之学闻名，但也不局限于此，举他为前言《范仲淹全集》所写的长达三万余言的整理为例，教导我在打好古籍训读基础的同时，也要从宏观处着眼，写出知人论世的“大手笔”。

连接先生和我的还有一重要“媒介”——烟。据我观察和了解，先生并无多少爱好，平日除了读书、写作、看报外，就是抽烟了。而且社里的“烟民”少之又少，可谓“吾道寡矣”。当时我因至亲重病经年，以致染上此癖好，每天去先生办公室陪抽上一两支，闲聊几句，竟能疏通排遣内心压力与苦闷的管道。当然，此道不值得提倡。

薛正兴先生已经离开我们近十年了。十年并不短暂，当初和先生闲谈的话题，大多已然忘却，我也步入中年，而先生穿着白色衬衣，倚在老式藤椅上侃侃而谈的形象，却永远定格在了我的记忆之海中。

必读书单，古代名家作品必须读，尤其是荷马和孔子，必须“通读”，但丁和伏尔泰也要研究。

人们把庞德对海明威的这个指导通常称为“庞德式告诫”。

海明威把作品交给庞德看，庞老师非常严厉，拿回稿件时，作品上满是蓝色铅笔修改的痕迹，大片的形容词被删掉。这种告诫显然起了作用。在海明威的作品中，相比形容词、场景和描写手法，他的叙事与动词元素处于更加核心的地位。查尔斯·斯克里斯布纳父子出版社的资深编辑柏金斯，这样评价《太阳照常升起》：海明威想把一个震撼人心的现代世界蓦然摆在大众面前，不加任何抚慰人心的风格修饰，用野蛮、褪尽了浮华的文体，写出赤裸、血腥的内容，他的文字中没有荫凉，没有一个形容词能为读者遮挡灼烈的太阳。

庞德的告诫中，核心要点是语言的运用，他自己也是实践者，这位意象派大师，他的名诗《在地铁站内》只有两行十四个单词：这几张脸在人群众中幻景闪现，湿漉漉的黑树枝上花瓣点缀。外界事物映射主观大脑瞬间成像，人面和花瓣对应叠加，在他面前一一闪过。这种意象，得益于庞德平时的努力阅读，日本俳句、法国象征派及中国古典文论等诸多营养而集大成。

海明威的成功，自然不仅仅是庞德的告诫。1952年，他强势回归，只用八周时间就写出了《老人与海》，《生活》杂志当年9月刊发完整作品，杂志发行后的四十八小时内，就卖出了五百万册。1954年，海明威被授予诺贝尔奖，不过，他没有出席颁奖典礼，只是寄去了简短的演讲词：一位真正的作家，应该不断尝试做别人从未做过的事，或者别人一次又一次的失败的事。有时候，天遂人愿，他会成功。

别人未做过的事，就是现今所谓的突破禁区，冒犯已有的规则，也包括他当记者时训练成的电报式语言，精简、集约、有节奏感，努力找到自己的语气，每一个单词都经过了呕心沥血的筛选与编排。

伏天散曲

王养浩

晨起翠鸟鸣，行人汗珠淋。旭日未升暑气蒸，蒲扇何处寻？今日欲觅浓荫，老邻品茗，鹤发童心。

乌云遮苍穹，银珠撒草丛。侧耳未闻蝉声隆，满地绿葱葱。当是烈日临空，翠莲花红，廊桥诗浓。

隔岸明珠辉煌，近处万国洋房。江堤上，笑声朗朗，放眼海鷗碧水翔。有花玉兰尽绽放，汽笛声声奏华章。

间屋，队里给我们配了每人一顶蚊帐，张挂好蚊帐时已经很累，赶快倒头就睡。第二天起床发现，靠在蚊帐边上的手臂全部被叮得红肿一大片。

老丁带领我们下乡的这件事，五十多年过去了，现在想起来还是温暖的。除了第一次领略送书下乡和文艺小节目相结合的优长，在以后的日子里，老丁见到我也会说起那次下乡的经历，他有一种骄傲，毕竟送书和文艺相结合的尝试，他是首创。

你猜老丁怎么说，吃吃苦头就好了，会骑了可以派用场。这就是我初学骑自行车的经历，完全和老丁的鼓动有关。也是这次下乡，领教了农村蚊子的“成群结队”。晚上演出后，生产队长领我们四位女生走进一间久不住人的屋子，开门进去，那一团团的蚊子马上迎面扑了过来，嗡嗡的响声吓得我们连退三步。这怎么住人？但是，只有这



古宇湖的晨昏（油画）曾传兴

薛先生是原江苏古籍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，作为那个时代所特有的典型的学者型出版专家，他在古籍整理与研究领域所取得的成就，已有周勋初先生撰写的《薛正兴文存》序以及王华宝教授编制的《薛正兴先生学术简表》二文。我这里记录的，只是作为一名当时刚步入古籍出版的“青椒”眼中的先生，以及先生是如何指导、帮助年轻编辑成长的。

我2007年研究生毕业，因是本地人，提前两个月就被招进社里，以便尽早熟悉工作环境。上班第一天，对于甫钻出象牙塔里的学生，面对全新的人事，不免有些惶惑，一上午浑浑噩噩熬到中饭时间，在去食堂的路上，薛先生大步追上我，问我毕业论文做的是啥，还问我家住哪里等，初来乍到的陌生感顿时消减了几分。对先生最初的印象，除了一口浓重的江阴口音之外，就是他那敦实的身形以及走起路来双手握拳前后摆动、虎虎生风的步态了。后来我才知道，他大学毕业后，曾在浙江从事地质工作达十年之久，也许正是艰苦的工作环境，造就了先生坚韧的性格和看似强健的体格吧。后来或从

先生本人，或从其他前辈口中，逐渐了解到先生的一些其他情况，比如他师从著名训诂学家洪诚先生，毕业论文竟然是给王力先生的权威教材《古代汉语》“挑错”。

我进社之时，先生退而不休，以返聘的身份留在社里，一方面审读各种书稿，另一方面做好新进年轻编辑的“传帮带”工作。对

薛正兴先生摭忆

樊昕

于后者，先生不遗余力，全情投入，利用各种机会、多种方式为我们讲解古籍编辑的工作“秘津”。可能因为我较早入职，能听懂他的江阴话，先生总愿意多和我讲上几句。经常是下午三四时听他分享经验。记得有一天他刚写完《《楚辞补注》点校琐议》，便召我一同分享，他用231条札记的形式，指出并校正了一个版本标点、字形、专名号、书名号等方面的疏误。江苏于2016年启动了“江苏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”项目，其中《江苏文库》精华编就收录了《楚辞补注》一书，我第一时间

十日谈

古籍新韵 责编：郭影

明刊《跨越57年的缘分》。

